

六安市教育体育局文件

六教秘〔2025〕67号

六安市教育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5 年度中小學生健康体检工作的通知

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，市属学校：

为切实做好 2025 年度全市中小學生健康体检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健康体检对象

全市在校中小學生。

二、健康体检时间

2025 年 11 月底前完成，具体时间由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学校会商属地卫生健康部门、医疗卫生机构确定。

三、健康体检内容

依据《中小學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（2021 年版）》《学校卫生

工作条例》、《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实施方案》《学校结核病防控工作规范（2017版）》等文件规定执行。须将超重、肥胖、视力不良、营养不良、脊柱弯曲异常、龋病和结核分枝杆菌感染检测作为重点检查内容（入学体检已测过的可以不测）。

四、体检经费保障

全市中小學生健康体检费用标准按照安徽省物价局、教育厅、财政厅、卫生计生委《关于调整安徽省中小學生健康体检费用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皖价费〔2016〕116号）的规定执行。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健康体检费用由学校公用经费开支，非义务教育阶段的学生健康体检费用比照高校列入代收费项目。

五、相关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坚持“健康第一”的教育理念，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主动会同属地卫生健康等部门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依规确定承担中小學生健康体检任务的医疗机构（健康体检机构）并向社会公布，并强化学生健康体检监督，确保中小學生健康体检质量安全；督导学校严格按照体检项目要求每年组织1次学生在校体检工作，定期开展儿童青少年视力检测，完善儿童青少年视力健康电子档案和中小學生体检档案，确保学生健康档案建档率100%。

（二）严格数据管理。学生健康体检结果管理严格按《中小學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（2021年版）》执行，全市中小學生体检完成率需达100%；体检后由县区教育部门及学校专人汇总结果，将《学生健康体检表》归入健康档案，并对出现健康问题的学生进行随访（重点关注超重、肥胖、营养不良、脊柱弯曲异常、视力不良、龋齿等健康问题）。学校和医疗机构要做好学生健康体检数据保密工作，未经教育和卫生健康行政部门批准，不得用于其

他任何用途，不得将学生体检数据对外公布或用于商业行为。

（三）确保安全有序。健康体检场所设置在医疗卫生机构内或学校内，设置在学校内的体检场地，应当符合《健康体检管理暂行规定》中关于外出健康体检的有关要求。中小学校、健康体检机构应当共同落实传染病防控措施，共同制定、执行现场体检流程和应急处置要求，排查隐患，确保体检安全有序进行。

请各县区教育行政部门和市属学校于2025年12月2日前将中小學生健康体检情况报告和《2025年度中小學生健康体检数据统计汇总表》报市教体局体卫艺科。

联系人：代中胜，联系电话：0564-3370006，邮箱：
ladz307@163.com。

- 附件：1. 《安徽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转发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教育部〈中小學生健康体检管理办法（2021年版）〉的通知》
2. 《2025年度中小學生健康体检数据统计汇总表》

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

